

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2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2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5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4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5
十二、其他说明.....	25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5
(二) 其他.....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 1、宣传、执行国家有关林木（花卉）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关于红枣产业的发展战略，制定全县枣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引导扶持全县红枣产业发展。
- 2、负责全县各级枣业信息网络、枣业技术服务网络和枣产品销售服务网络建设，为全县枣农、枣业合作社、枣加工企业和运销服务业提供产、供、销一条龙服务，促进全县红枣产业转换升级。
- 3、拟定全县枣业发展的科技、教育、技术推广规划，引进、研究、试验、推广枣业发展新技术；培养适应枣业发展需要的生产、销售、贮藏、加工等方面的科技人才。
- 4、负责枣产业项目建设，引导、支持、创办高科技示范性红枣园区和枣业发展集团。
- 5、主管全县的枣树苗木、新品种的培养繁育。
- 6、负责为全县枣农提供枣树管理服务，定期开展技术培训、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工作，指导枣农及时进行枣树病虫害防治工作。
- 7、配合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和质量技术监督管理部门制定枣产品加工行业质量标准，规范生产加工流程，按照国家食品产业标准，加强对枣产品加工企业监管。
- 8、负责全县枣业涉外事务、科技交流、招商引资和经济合作业务。
- 9、负责面积约1.58万亩的稷山板枣种植核心地区规划和建设，负责观景台等板枣公园内基层设施的建设和维护；制定板枣公园的各项工作制度，组织实施板枣保护区建设、开发保护和规划。
- 10、组织板枣公园环境监测，定期报告板枣公园内环境质量和资源保护现状。
- 11、负责板枣公园内的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建设和维护。
- 12、组织开展板枣资源科学研究工作，推广应用种植先进技术，进行板枣保护的宣传教育。
- 13、协助调查、处理板枣公园保护区内破坏板枣资源违法事件。
- 14、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本套表单位预算范围的单位1个：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4	12.0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51	4.5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8.52	158.5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17	8.1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3.24	本年支出合计	183.24	183.24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83.24	支出总计	183.24	183.24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83.24	183.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4	1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4	12.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	1.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9	10.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	4.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1	4.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2	4.4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9	0.09					
213	农林水支出	158.52	158.5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8.52	158.52					
2130204	事业机构	84.83	84.8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3.69	73.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7	8.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7	8.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7	8.17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3.24	109.55	7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4	1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4	12.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	1.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9	10.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	4.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1	4.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2	4.4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9	0.09	
213	农林水支出	158.52	84.83	73.69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8.52	84.83	73.69
2130204	事业机构	84.83	84.8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3.69		73.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7	8.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7	8.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7	8.17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4	12.0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51	4.5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8.52	158.5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17	8.1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3.24	本年支出合计	183.24	183.2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83.24	支出总计	183.24	183.2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3.24	109.55	7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4	12.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4	12.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	1.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9	10.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	4.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1	4.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2	4.4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9	0.09	
213	农林水支出	158.52	84.83	73.69
21302	林业和草原	158.52	84.83	73.69
2130204	事业机构	84.83	84.83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3.69		73.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7	8.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7	8.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7	8.17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9.55	98.19	11.36
工资福利支出		97.03	97.03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0.82	40.82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5.00	5.00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3.32	3.3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3.72	23.7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89	10.8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42	4.4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68	0.68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8.17	8.17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6		11.36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2.8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0.8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		2.1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0.68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0.6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2.6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	1.1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15	1.15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1	0.01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2130204	事业机构		事业机构	2130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1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1302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住房保障支出	221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011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			
21302	林业和草原		林业和草原	21302			
213	农林水支出	0.00	农林水支出	21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国家板枣公园占地及枣树赔偿款	10.80	10.80				
板枣公园卫生清洁和博物馆运行费用	30.00	30.00				
第二届后稷论坛稷山四宝产品展示推广	32.89	32.89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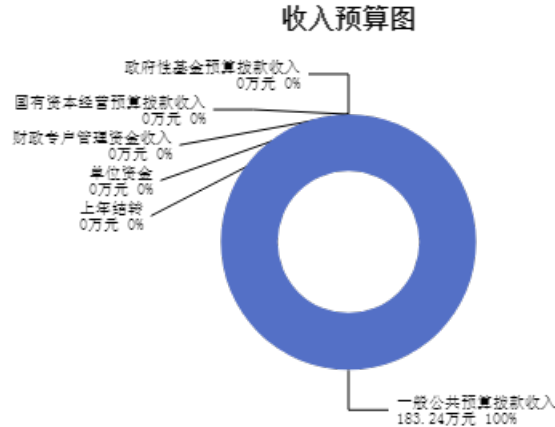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183.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3.24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减少801.58万元，下降81.39%，主要原因是国家板枣公园综合改造工程于2022年已完工，2023年无国家板枣公园综合改造工程预算；2023年新增第二届后稷论坛稷山四宝产品展示推广项目32.89万元；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83.2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83.24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比上年减少801.58万元，下降81.39%，主要原因是国家板枣公园综合改造工程于2022年已完工，2023年无国家板枣公园综合改造工程预算；2023年新增第二届后稷论坛稷山四宝产品展示推广项目32.89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183.2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3.24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占0.00%；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183.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9.55万元，占59.78%；项目支出73.69万元，占40.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83.24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3.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83.2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0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51万元、农林水支出158.5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17万

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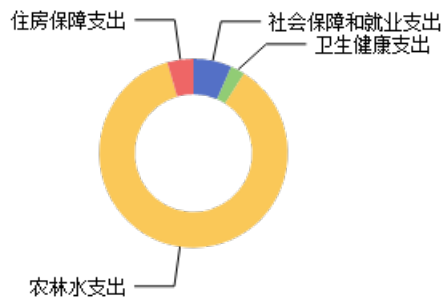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83.24万元,比上年增加27.42万元 , 增加17.6%。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83.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04万元,占6.57%；卫生健康支出4.51万元,占2.46%；农林水支出158.52万元,占86.51%；住房保障支出8.17万元,占4.46%。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9.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8.19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用经费11.36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邮电费、电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工会经费、取暖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我单位2023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5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1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8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83.24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见附表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板栗公园卫生清洁和博物馆运行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459-稷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负责博物馆、秋霞楼及秋霞楼广场、打麦场、枣神庙、院士林的管理和清洁工作,板栗公园卫生清洁和博物馆运行费用用于支付以上场所的清洁费、维护费以及国家板栗公园电费					
立项依据		国家板栗公园是我县对外交流、展示、宣传的重要平台,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国家板栗公园文旅产业融合发展。2022年12月国家板栗公园被评为3A级景区,我单位承担着板栗公园的卫生清洁和博物馆运行工作,保障板栗公园的正常运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家板栗公园是我县对外交流、展示、宣传的重要平台,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国家板栗公园文旅产业融合发展。2022年12月国家板栗公园被评为3A级景区,我单位承担着板栗公园的卫生清洁和博物馆运行工作,保障板栗公园的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实际情况专款专用,杜绝挪用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保障板栗公园卫生干净整洁和博物馆正常运行,合理支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板栗公园卫生干净整洁和博物馆正常运行,合理支付资金				保障板栗公园卫生干净整洁和博物馆正常运行,合理支付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次数	≥15次	数量指标	维修次数	≥15次
			清扫人数	≥8人		清扫人数	≥8人
		质量指标	国家板栗公园整洁达标率	≥95%	质量指标	国家板栗公园整洁	≥95%
			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国家板栗公园检修维护及时	100%	时效指标	国家板栗公园维修	100%
			电费	10万		成本指标	板栗公园卫生清洁
	成本指标	清洁费	3万				
		维修维护费	17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国家板栗公园旅游产业	提高5%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国家板栗公园	提高5%
	周边枣农收入		提高5%	周边枣农收入		提高5%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板栗公园周边环境	提高5%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板栗公园周边	提高5%	
		增加就业人数	≥100人		增加就业人数	≥100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板栗公园知名度	提高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板栗公园知名度	提高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板栗公园核心区游客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板栗公园核心区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贺宇杰		联系电话:	13703591776	填报日期:	20230223143014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第二届后稷论坛稷山四宝产品展示推广					
主管部门及代码		459-稷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28,9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8,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负责第二届后稷论坛稷山四宝产品展示推广媒体宣传、会议资料及组织工作,设计定制稷山四宝产品进行展示推广,并作为会议礼品赠送嘉宾,并为第十二届板枣文化节开幕式提供了资金启动台					
立项依据		根据稷办发【2022】20号,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于9月上旬至9月下旬举办第十二届板枣文化节暨第二届后稷论坛系列活动,我单位承担第十二届板枣文化节开幕式工作、“稷山四宝”产品定制、宣传、推广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稷办发【2022】20号,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于9月上旬至9月下旬举办第十二届板枣文化节暨第二届后稷论坛系列活动。我单位承担第十二届板枣文化节开幕式工作、“稷山四宝”产品定制、宣传、推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规定用途严格监督使用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保障第十二届板枣文化节开幕式工作及“稷山四宝”产品定制、宣传、推广工作圆满完成,按规定用途合理支付第二届后稷论坛稷山四宝产品展示推广项目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保障第十二届板枣文化节开幕式工作及“稷山四宝”产品定制、宣传、推广工作圆满完成,按规定用途合理支付第二届后稷论坛稷山四宝产品展示推广项目资金				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保障第十二届板枣文化节开幕式工作及“稷山四宝”产品定制、宣传、推广工作圆满完成,按规定用途合理支付第二届后稷论坛稷山四宝产品展示推广项目资金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邀请国家级主流媒体代表	≥15家	数量指标	邀请国家级主流媒体代表	≥15家
			定制稷山四宝、鲜枣	440份		定制稷山四宝、鲜枣	440份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举办第二届后稷论坛稷山四宝	100%		举办第二届后稷论坛	10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召开第二届后稷论坛	10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召开第二届	100%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6月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	≤6月
	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7300元	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272600元
			租赁费	6500元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7300元
			其他交通费用	2500元		租赁费	6500元
						其他交通费用	2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稷山农产品特色产业	提高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稷山农产品特	提高5%
发挥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优势			提高5%	发挥农产品区域公		提高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第二届后稷论坛稷山四宝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第二届后稷论坛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贺宇杰		联系电话:	13703591776	填报日期:	20230223144658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板栗公园占地及枣树赔偿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预算股		实施单位		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8,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国家板栗公园核心区占地81.267亩,占用2棵枣树,本年赔偿枣农129户,涉及赔偿金额10.8万元							
立项依据		对国家板栗公园核心区进行提升改造,吸引游客,提升国家板栗公园知名度。							
项目设立必要性		对国家板栗公园核心区进行提升改造,吸引游客,提升国家板栗公园知名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占地赔偿资金实行专款专用,统一发放给枣农。严格按预算进行列支,坚决杜绝挤占、挪用。							
项目实施计划		确保2023年占地赔偿款按时支付给枣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国家板栗公园占地及枣树赔偿款10.8万元用于赔偿81.267亩枣树地和2棵枣树				国家板栗公园占地及枣树赔偿款10.8万元用于赔偿81.267亩枣树地和2棵枣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赔偿亩数	81.27亩	数量指标	赔偿亩数	81.27亩		
			赔偿枣树	2棵		赔偿枣树	2棵		
		质量指标	赔偿款发放准确性	100%	质量指标	赔偿款发放准确性	100%		
			时效指标	赔偿款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赔偿款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国家板栗公园占地及枣树赔偿	≤10.8万元	成本指标	国家板栗公园占地	≤10.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29户枣农收入	提高10%	经济效益指标	129户枣农收入	提高10%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板栗公园基础设施	提高10%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板栗公园基础	提高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赔偿枣农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赔偿枣农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贺宁杰	联系电话:	13703591776	填报日期:	20230223141401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59-稷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509.5		年度资金总额:	44,509.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509.5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509.5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定员定额方式管理,以人员编制、实有人员、通用资产等为计算对象,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公用经费支出。								
立项依据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要求,优先安排“三保”支出,保障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2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方案、《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试行)》(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								
项目实施计划	在会议费、培训费、物业费等各项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单位各项运转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支出标准范围内合理开支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各项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务用车运输数量	≥0辆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0台(套)					
			举办培训班次	≥0次					
			召开会议次数	≥0次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0%	质量指标				
			召开会议必要性	0					
			培训合格率	>0%					
			培训课程安排合理性	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培训	≥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召开会议	≥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运维费	≤0元/车年	成本指标			
				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运维费	≤0元/车年				
	三、四类会议标准			≤0元/人天					
	二类会议标准			≤0元/人天					
	一类会议标准			≤0元/人天					
	培训费标准			≤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程度	逐步提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116161734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员类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459-稷山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枣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33,015.66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33,015.66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立项依据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三保”工作,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2022年省级预算编制方案、《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项目支出控制数和编报基本支出预算的通知》、《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晋财省直预[2020]37号)等文件。					
项目实施计划		按时发放本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工作人员各项工资奖金津补贴及退休人员取暖费按标准按规定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离休人员数量	0人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数量	2人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12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奖金津补贴等是否发放	及时发放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按标准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按规定按标准发放津补贴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财务工作人员	满意度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1111616173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2、房屋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房屋账面面积526平方米，账面价值58.43万元，其中办公用房面积72平方米，占房屋的13.69%；业务用房面积234平方米，占44.49%；其他用房面积220平方米，占41.83%。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526平方米，占100%；出租出借0平方米，占0%；闲置0平方米，占0%；待处置0平方米，占0%。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流动资产3.61万元，占资产总额0.09%；固定资产113.93万元，占资产总额2.89%（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48.95万元，占固定资产的42.97%；设备8.96万元，占7.86%；文物和陈列品34.88万元，占30.61%；图书档案10.75万元，占9.43%；家具、用具10.4万元，占9.12%）；在建工程3,751.82万元，占资产总额95.26%；无形资产17.67万元，占资产总额0.45%；公共基础设施51.56万元，占资产总额1.31%。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